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4 年第 4 季度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田传战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9、10、11 层
注册资本:	45.3508 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01134
开业时间:	2005 年 1 月 5 日
经营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境内
报告联系人姓名:	王文静
办公室电话:	010-83260272
移动电话:	15210001506
电子信箱:	wangwj_zyb@bank-of-china.com

目 录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1
二、基本情况	2
三、主要指标表	12
四、风险管理能力	16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19
六、重大事项	22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26
八、外部机构意见	27
九、实际资本	28
十、最低资本	31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董事会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本报告已获中银保险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二、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万元）	占比（%）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万元）	占比（%）
国有股	453,508	100%	-	-	-	-	453,508	100%
社团法人股	-	-	-	-	-	-	-	-
外资股	-	-	-	-	-	-	-	-
自然人股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453,508	100%	-	-	-	-	453,508	100%

说明：国有股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企业、事业及其他单位以其依法占用的法人资产向独立于自己的保险公司出资形成或依法定程序取得的股权，在保险公司股权登记上记名为该国有企业或事业及其他单位持有的股权。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拥有公司 100% 的股权。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或出资额变化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万元）	报告期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	453,508	100%	-	无
合计	——	-	453,508	100%	-	无

说明：股东性质填列“国有”、“社团”、“外资”、“自然人”等。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是□ 否■)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 (是□ 否■)

(二)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第四季度，本公司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除董事长外，还包括 1 名执行董事、5 名独立董事、3 名非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选聘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本公司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构成如下：

董事长：田传战

董事：崔大杰（执行董事）、邢海宝（独立董事）、黄振中（独立董事）、李百兴（独立董事）、刘玮（独立董事）、应展宇（独立董事）、李小龙、史炜、韩温

田传战 董事长

1967 年 5 月生人，自 2022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银保监复〔2022〕809 号。1993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银行金融研究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处长、中国银行苏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中国银行公司金融部（中小企业业务）助理总经理、业务总监，中国银行中小企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加入中银保险，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200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崔大杰 执行董事

1975 年 8 月生人，自 2023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3〕230 号。1999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银行金融机构部规划管理处副处长，

金融机构部高级客户经理（保险）、主管，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2023年8月加入中银保险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03年9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投资经济）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邢海宝 独立非执行董事

1967年10月生人，自2021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银保监复〔2021〕464号。1989年11月参加工作，1989年11月至1991年9月任江苏省高淳县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1994年7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教，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海商法保险法研究所副主任，教授职称。1997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民商法专业，获法学博士学位。

黄振中 独立非执行董事

1964年12月生人，自2024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74号。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7月至2014年10月，历任河南省汝州市第一高级中学英语教师，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办公厅资产经营管理部企业改革处（法律处）副处长、高级经济师，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校法律顾问室主任。2014年10月起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2000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法学专业，获法学博士学位。

李百兴 独立非执行董事

1976年5月生人，自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260号。2000年7月参加工作，2000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师、教研室主任、副院长。2019年9月起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华侨学院院长。2005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刘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1963年11月生人，自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259号。1987年8月参加工作，1987年8月至2015年6月，历任南开大学金融学系讲师、副教授，南开大学经济学院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教授，2015年6月起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主任、副院长，2017年6月起任南开大学灾害风险管理与巨灾保险研究中心主任。2002年7月毕业于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应展宇 独立非执行董事

1976年2月生人，自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384号。2003年10月参加工作，2003年10月至2024年3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院长助理、教授、副院长，中央财经大学科研处副处长，2024年3月起任中央财经大学图书馆馆长。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李小龙 非执行董事

1979年11月生人，自2021年7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银保监复（2021）520号。自2002年2月至2019年12月，历任中国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部干部，资产负债部综合经营计划团队助理分析师（资产负债结构），资产负债管理部综合经营计划团队分析师（资产负债结构），财务管理部预算管理团队分析师（资产负债结构）、高级财务经理（资产负债结构）、高级业务经理（战略管理）、主管（战略管理）、主管（预算管理）、资产负债管理团队主管。自2019年11月起任中国银行财务管理部资深财务经理。2007年7月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史炜 非执行董事

1970年9月生人，自2023年12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3）307号。自1993年7月至2024年5月，历任中国银行信贷一部外贸信贷处、信贷管理部综合计划处干部，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处副处长，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主管，公司金融总部助理总经理、风险总监，金融机构部副总经理，中国银行伦敦分行副行长、信贷风险总监（风险总监）、监察特派员，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监察特派员、执行董事，中国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全球化办公室主任。2024年5月起任中国银行新加坡分行行长。2000年7月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6年5月获美国纽约市立大学布鲁克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韩温 非执行董事

1976年1月生人，自2024年9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2）90号。1998年7月至2022年3月，历任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崇文支行科员，北京市分行风险管理处干部，北京市分行公司业务部高级业务经理，北京市通州支行、海淀支行副行长，上地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丰台支行行长，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22年3月起任中国银行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3年12月曾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1998年7月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

学贸易经济专业，学士学位。

(2) 监事基本情况

朱嘉真 监事

1977年4月生人，自2024年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72号。2000年7月至2022年7月，历任中国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机构业务处副主任科员，稽核部电脑稽核处副主任科员，监察稽核部华东地区审计团队审计师，稽核部亚太地区稽核团队、非商业银行稽核团队、附属公司稽核团队高级稽核经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东京分行稽核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银行东京分行审计部部长。2022年7月起任中国银行审计部财务运营审计团队主管。2000年6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

刘筱雯 监事

1975年4月生人，自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银保监复〔2019〕120号。1998年7月至2002年8月，任中国人保贵州省分公司信息技术部正主办。2004年8月至2007年3月，任锐捷网络战略部团队经理。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任阳光财险总部战略发展部市场研究处处长助理。2008年9月至2023年12月，历任本公司战略规划部经营分析室副主管、产品精算部经营分析团队副主管、企划部经营分析团队主管、运营中心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风险管理与合规部风险管理团队主管、办公室/董秘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3年12月起任内控与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任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4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情报学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崔大杰 总经理

1975年8月生人，自2023年11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3〕240号。曾任中国银行金融机构部规划管理处副处长，金融机构部高级客户经理(保险)、主管，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2023年8月加入中银保险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03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投资经济)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履职情况：崔大杰先生自任职以来，致力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坚持保险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宗旨，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务高水平对外开

放，丰富多元产品供给保障；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发展，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强化银保协同，做精专业领域；有序实施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坚持合规经营，有效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许赞军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972年7月生人，自2024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91号；自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342号。曾任马来西亚中国银行副总经理、副行长，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执行总裁，中银香港工商金融部、创新优化中心副总经理等职。2006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马兴宏 副总经理

1967年8月生人，自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保监许可〔2016〕775号。曾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市场业务部总经理、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1993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西方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履职情况：马兴宏先生自任职以来，致力于提升公司业务竞争能力，围绕国家战略部署，大力支持重点区域和绿色产业发展，优化车险业务结构，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车险业务数字化转型，进一步夯实业务发展基础；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优化客户服务体系，履行消保义务，全面提升理赔服务质量，优化服务模式，扎实开展风险减量服务，为推动车险业务高质量发展和提升理赔工作质效做出了突出贡献。

李楠 副总经理

1974年8月生人，自2023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银保监复〔2023〕339号。曾任中国银行中小企业部副总经理、普惠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天津市分行副行长等职。200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履职情况：李楠女士自任职以来，致力于发挥财产险价值功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服务实体经济，助力绿色金融发展，推进工商险业务和管理转型。持续深化银保协同，发挥特色优势，提升市场竞争力；丰富业务场景，优化产品服务；加快数字转型，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实施承保再保前置，提升业务风险管控能力，形成发展合力，为推动工商险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张威 副总经理

1973年12月生人，自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银保监复〔2018〕482号，目前在地方政府挂职。曾任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国际结算处科员、副科长、科长，中国银行珠海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国际结算部副总经理，中国银行茂名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行长。毕业于南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履职情况：张威先生自任职以来，致力于优化资金运用策略，调整投资结构，加强投资风险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投资能力和投资收益；大力推动公司个险业务条线建设，创新产品，拓展渠道，积极探索个人业务银保协同、线上新渠道等发展模式；不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治理体系，优化服务模式，加强投诉管理，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为提升公司投资能力、个险发展、客户服务水平做出了突出贡献。

严亮 副总经理

1972年12月生人，自2022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银保监复〔2022〕108号。曾任中国银行信息科技部总工室高级经理、中国银行IT蓝图实施办公室架构管理团队主管、信息科技部全球推广办公室推广管理团队主管、中银保险首席信息官等职。2001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

履职情况：严亮先生自任职以来，致力于提升公司业务竞争能力，围绕个人财产保险业务新定位，加大渠道建设力度，全面升级产品体系，提升保障业务范围；完善智慧运营，提升运营集中的智能化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治理体系，强化消保工作全流程管控；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不断优化提高网络安全管理水平和防护能力，为推动个人保险业务高质量发展、科技赋能和安全运营做出了突出贡献。

黄依民 董事会秘书

1970年6月生人，自2024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4〕89号。曾任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等职。2016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杨朝霞 审计责任人

1970年4月生人，自2023年8月起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3〕84号。曾任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国内结算与现金管理部副总经理、稽核部总经理等职，现任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09年1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

履职情况：杨朝霞女士自任职以来，紧密围绕监管要求、集团战略部署，强化审计监督，推动审计全流程管理，突出监管重点。推动建立数字化审计平台，有效提升审计计划、项目管理、整改验证、数据归集和分析的管理效能，实现转型发展科技赋能。积极落实公司治理相关要求，完善审计相关制度，为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和治理水平做出了重要贡献。

余修斌 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1972年2月生人，自2023年11月起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京金复〔2023〕229号。自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曾任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中银保险有限公司财会部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2000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

履职情况：余修斌先生自任职以来，致力于提升公司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能力，完善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推动全面风险管理穿透基层；优化三道防线管控机制，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加强反洗钱与制裁合规管控，以数字化建设夯实内控合规管控基础；深化法律风险管控，形成内控案防措施横向贯通，为公司防范风险、稳健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黄晓钟 总精算师

1978年9月生人，自2021年4月起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资格批复文件为银保监复〔2021〕291号。2001年7月参加工作，2013年4月获得中国精算师资格，历任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产品精算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产品精算部总经理，2005年1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数学系应用数学专业，获得理学硕士学位。

履职情况：黄晓钟先生自任职以来，致力于推动精算技术在经营发展方面的应用，充分发挥其保险精算方面的专长，并结合公司发展及市场需求，及时更新精算模型，在保险产品设计、准备金评估、精算定价等方面积极探索创新，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及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做出了重要贡献。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无。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 各个薪酬区间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数量: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1000万元以上			
500万元-1000万元			
100万元-500万元	2		7
50万元-100万元		1	2
50万元以下			
合计			

(2) 报告期的最高年度薪酬为198万元

(3) 是否有以股票期权的形式支付薪酬的情况? (是□ 否■)

(4) 是否有与盈利挂钩的奖励计划支付? (是■ 否□)

与盈利挂钩的奖励总额为 785 万元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无。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2024年12月17日,中银保险陕西分公司榆林中心支公司因“未按规定在公司显著位置悬挂公示”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榆林监管分局予以警告并处罚款1万元;榆林中支综合管理相关负责人被予以警告并处罚款1万元。

2024年12月31日,中银保险江苏分公司泰州中心支公司因内部管理不到位等原因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泰州监管分局予以警告并罚款19万元;泰州中支相关负责人被予以警告并处罚款4万元。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无。

3. 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无。

三、主要指标表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下季度预测数
1	认可资产	13,133,269,291.93	13,742,987,580.98	14,741,089,356.67
2	认可负债	8,059,480,304.50	8,541,111,967.20	9,750,120,543.42
3	实际资本	5,073,788,987.43	5,201,875,613.78	4,990,968,813.25
3.1	核心一级资本	4,828,714,905.00	4,930,580,505.42	4,749,895,109.68
3.2	核心二级资本	-	-	-
3.3	附属一级资本	245,074,082.43	271,295,108.36	241,073,703.57
3.4	附属二级资本	-	-	-
4	最低资本	1,179,908,448.50	1,187,553,492.06	1,246,988,599.28
4.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175,606,327.60	1,185,788,521.59	1,242,441,894.22
4.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302,120.90	1,764,970.47	4,546,705.06
4.3	附加资本	-	-	-
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3,648,806,456.50	3,743,027,013.36	3,502,906,510.40
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409.24%	415.19%	380.91%
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893,880,538.93	4,014,322,121.72	3,743,980,213.97
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30.02%	438.03%	400.24%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单位：元，%

监管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LCR1（未来3个月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7.03%	111.52%
LCR1（未来12个月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03.90%	107.90%
LCR2（未来3个月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317.35%	283.98%
LCR2（未来12个月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51.01%	150.78%
LCR3（未来3个月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83.21%	63.93%
LCR3（未来12个月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76.17%	76.2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本季度）	48.80%	32.29%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上季度）	32.29%	178.69%
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	16,692,094.96	91,347,579.00
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16,638,824.47	16,638,824.47
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4,948,092.82	4,948,092.82

（三）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单位：元，%

监测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276,520,470.18	505,087,697.00
二、百元保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4.45	9.96
三、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3.04%	4.30%
四、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2.59%	3.34%
五、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3.91%	2.61%
六、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0.75%	1.57%
七、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3.65%	3.50%
八、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0.00%
九、应收款项占比	6.59%	8.32%
十、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0.00%	0.00%

（四）近三年（综合）投资收益率

单位：%

近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3.91%
近三年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	3.60%

(五) 财产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财产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六、主要经营指标	--	--
(一) 保险业务收入	1,142,186,937.87	6,212,036,393.43
(二) 净利润	133,451,815.99	346,983,461.81
(三) 总资产	13,423,359,891.69	13,423,359,891.69
(四) 净资产	5,363,879,587.19	5,363,879,587.19
(五) 保险合同负债	5,639,661,845.76	5,639,661,845.76
(六) 基本每股收益	--	--
(七) 净资产收益率	2.46%	6.58%
(八) 总资产收益率	0.97%	2.57%
(九) 投资收益率	1.37%	4.20%
(十) 综合投资收益率	1.67%	5.54%
(十一) 效益类指标	--	--
1. 综合成本率	--	99.10%
2. 综合费用率	--	32.75%
3. 综合赔付率	--	66.35%
4. 手续费及佣金占比	--	11.14%
5. 业务管理费占比	--	20.20%
(十二) 规模类指标	--	--
1. 签单保费	1,185,173,311.01	6,420,183,908.30
2. 车险签单保费	461,501,512.90	1,708,579,965.54
3. 非车险前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652,771,010.87	4,353,303,901.42
3.1 第一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207,708,684.49	1,829,136,671.59
3.2 第二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68,049,975.72	1,134,899,269.76
3.3 第三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49,087,555.01	957,551,157.05
3.4 第四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82,719,151.22	249,829,722.76
3.5 第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45,205,644.43	181,887,080.26
4. 车险车均保费	3,266.18	3,256.74
5. 各渠道签单保费	1,185,173,311.01	6,420,183,908.30
5.1 代理渠道签单保费	589,685,557.10	2,765,945,438.99
5.2 直销渠道签单保费	366,738,110.62	2,791,159,294.61
5.3 经纪渠道签单保费	228,749,643.29	863,079,174.70
5.4 其他渠道签单保费	0.00	0.00

注：签单保费为统信上报口径。

(六) 偿付能力状况表

S01-偿付能力状况表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认可资产	13,133,269,291.93	13,742,987,580.98
2	认可负债	8,059,480,304.50	8,541,111,967.20
3	实际资本	5,073,788,987.43	5,201,875,613.78
3.1	核心一级资本	4,828,714,905.00	4,930,580,505.42
3.2	核心二级资本	0.00	0.00
3.3	附属一级资本	245,074,082.43	271,295,108.36
3.4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4	最低资本	1,179,908,448.50	1,187,553,492.06
4.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175,606,327.60	1,185,788,521.59
4.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0.00	0.00
4.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776,151,453.82	768,126,083.72
4.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437,560,261.07	469,087,476.56
4.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616,661,716.35	615,085,618.27
4.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592,893,086.40	604,100,734.77
4.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0.00	0.00
4.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302,120.90	1,764,970.47
4.3	附加资本	0.00	0.00
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3,648,806,456.50	3,743,027,013.36
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409.24%	415.19%
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893,880,538.93	4,014,322,121.72
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30.02%	438.03%

四、风险管理能力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公司为 I 类保险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 月，2023 年度的签单保费为 62.74 亿元，2023 年末的总资产为 135.59 亿元，省级分支机构数量 27 家。

公司类型	财产险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1 月 5 日
最近会计年度的签单保费（元）	6,274,065,595.85
最近会计年度的总资产（元）	13,559,179,930.04
省级分支机构数量	27

注：签单保费为统信上报口径。

（二）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监管于 2022 年 9 月对公司开展了 SARMRA 现场评估，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收到《SARMRA 现场评估意见书》，通报了公司 2022 年 SARMRA 评估结果，本次 SARMRA 评估得分为 80.55 分。

（三）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1. 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有效性。一是持续加强风险综合评级管理。在上半评级结果基础上，对评级结果开展后评价，开展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预评估，做好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建立指标改进长效机制。二是组织开展全面风险排查工作。结合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类别和监管关注的重点风险领域及公司以往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组织开展全面风险排查，切实提升风险管理质效。三是持续推进 2023 年度监管意见书及 2024 年上半年监管通报整改工作。针对监管指出的主要问题和监管意见，发送专项整改提示函，督促整改部门认真“审题答题”，实施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全面落实整改要求，完善长效机制，提高整改实质效果。四是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与整改。做实做细自评估复核，持续跟进监管评估反馈问题及公司自评估发现问题的整改，打造偿付能力风险管理长效机制。

2. 深化内控与法律合规管理。一是做实做细内控合规管理。密切关注监管动态并

及时更新《财产险监管政策制度汇编》《财产险监管合规底线清单》；制定《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政策（2024年版）》，明确销售、运营、基础管理三大方面内部控制措施，健全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完善内控合规风险点库，全流程跟进分公司监管现场检查工作进展。二是强化操作风险管控。制定印发《中银保险有限公司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管理细则（2024年版）》，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机制；组织开展“操作风险强化治理专项活动”，以此为抓手进一步提升自身操作风险管理的前瞻性、有效性和总体水平。三是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印发实施《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议事规则》，召开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会议，充分发挥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职能；修订《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手册（2024年版）》，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工具，给一线履职提供便捷支持。四是强化反洗钱与制裁合规管理。印发实施《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反洗钱与制裁合规培训管理办法（2024年版）》，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制度体系；开展反洗钱非现场检查，通报存在问题并进行风险提示；组织开展反洗钱制度及高管培训，切实提升各层级履职效能；开展2023年度法人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五是组织开展风险合规条线培训。从操作风险、内控合规、反洗钱与制裁合规、关联交易、诉讼律师、合同审查、外包风险、案防问责方面对管理制度及要求进行了宣导和讲解。六是进一步强化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及员工违规问责处理。发布一道防线案件风险防控履职清单，梳理管理人员案件风险防控应知应会，编写保险领域常见罪名案例和法律规定，开展员工案防警示教育，组织重点领域操作风险专项治理，加强对重点关注人员的日常行为管理。

3. 持续推动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数字化建设。实现风险管理系统、内控合规管理系统上线，推动反洗钱系统升级改造，持续优化关联交易系统功能，切实促进风险内控管理质效提升。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2024年四季度，公司开展了2024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评估工作以《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银保监发〔2021〕51号）中《第12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简称“12号规则”）为标准，从基础与环境、目标与工具、保险风险管理能力、市场风险管理能力、信用风险管理能力、操作风险管理能力、战略风险管理能力、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和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九部分对公

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遵循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并列报评估依据。自评估过程历经各职能部门自评、风险管理部复评、评估结果确认三个阶段，自评估结果较上年提高 5.438 分。后续公司将以自评估为基础积极推进问题整改，持续打造偿付能力风险管理长效机制，不断健全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水平。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公司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为：AAA（2024 年三季度）、AAA（2024 年二季度）。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公司已经采取的改进措施有：一是高层重视，全面研究部署。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在各类重要会议中进行研究部署，要求提高站位，进一步从体制机制层面做好问题整改。二是从严要求，持续推进整改。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做到明确问题、任务和责任，各责任主体研究具体整改措施，不折不扣、高质高效抓好改进提升。三是弥补短板，完善长效机制。积极寻求监管指导，开展同业调研，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对标评分规则开展差距分析，分析评级指标反映出的管理薄弱点，推动弥补短板，健全评级提升全流程管理，探索完善长效机制，深化整改成效，促进风险管理水平有质的提升。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 操作风险自评估：

经评估，公司操作风险总体可控。2024 年第四季度，公司持续推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贯彻落实。一是根据监管要求，制定印发《中银保险有限公司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管理细则（2024 年版）》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机制。二是组织全辖开展“操作风险强化治理专项活动”，以此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前瞻性、有效性和总体水平。下一步，公司还将适时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学习培训和经验分享从风险治理和管理责任、风险管理基本要求、风险管理流程和方法等方面，不断提升全辖操作风险管理质效。今后，公司将根据偿二代二期工程要求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体系，不断完善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控制和报告的全流程管理机制，积极推动操作风险三大工具在全司运用，并遵循监管要求适时推动创新型管理工具的开

发运用，通过系统控制、检查审计、绩效考核等手段有效管控操作风险。公司将以风险综合评级为抓手，不断完善相关制度机制，提升风险管理工作水平。各条线加强协同，把数据填报、评估分析和改进提升等多方面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目前已取得较好进展。

2. 战略风险自评估：

经评估，公司战略风险管理工作基本符合监管要求，战略风险总体可控。公司高度重视战略规划工作，严格按照监管《保险公司发展规划管理指引》要求开展规划的制定、实施与评估。公司认真学习偿二代二期工程战略风险相关管理内容，将战略风险的识别、分析和监控贯穿于日常工作。战略规划制定方面，严格按照监管对规划要素、规划期、机构管理、偿付能力等要求，全面制定、完善公司发展规划。审核程序方面，公司上报监管的发展规划均依据有关程序，经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股东的审议或批准后正式实施。落实、评估及调整方面，公司发展规划通过年度计划及考核予以落实，采取日报表、月度、季度分析等形式对规划实施过程进行跟踪和监督。按照监管、集团规定，公司定期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评估、评议。报告要求方面，公司均能按照监管要求按时提交重大事项变更说明、规划评估报告等。今年四季度，公司根据集团要求及公司制度，已开展 2024 年规划评议相关工作。

3. 声誉风险自评估：

经评估，2024 年四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造成重大影响的声誉事件，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符合监管要求。依据监管《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以及《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2023 年版），按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等，对声誉事件进行评估管理。在《中银保险有限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中，确定声誉风险容忍度为：健全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完善声誉风险管理流程，强化舆情监测、报告和处置，努力将负面报道对公司的声誉影响降到最低，维护公司良好品牌形象，避免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保持良好的外部声誉。公司采取定期及专项排查声誉风险隐患，与日常监测声誉风险事件相结合的管理方式。组织各部门、各分公司按月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覆盖内部管理、产品设计、业务流程、外部关系等各个方面。建立日常舆情监测制度，开展“3（次/天）*365（天）”的全方位舆情监测。组织各单位按月报送声誉风险隐患排查结果、按季报送声誉风险排查报告。建立声誉风险管理台账，对监测到的舆情依据性质和传播情况进行分级分类评价，确保重大声誉事件及时上报并进入应对程序。

4. 流动性风险自评估:

经评估,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符合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以偿二代二期工程《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3号:流动性风险》为依据,根据《中银保险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要求,从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流动性风险监管和监测指标等方面开展自评估。通过计算公司流动性管理制度中要求的流动性监控指标,例如流动性覆盖率、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净现金流等,量化公司的流动性情况并确认各监控指标是否处于合规范围,以直观有效地判断本季度是否发生了流动性风险事件,是否需要启动流动性应急预案,有效防控流动性风险,公司流动性较好,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六、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公司无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二）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事项详见下表：

名称	险种类 型	合同 类型	合同期 间	分入人	当季分 出保费 (万元)	当季摊回 分保费用 (万元)	与分入方的 关联方关系
2024 非水 险溢 额合 约	财产险、 工程险、 责任险、 雇员忠 诚保险	比例 合约	2024.0 1.01-- 2024.1 2.31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870	587	非关联方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87	59	非关联方
				Odyssey Reinsurance Company Singapore Branch	262	82	非关联方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	75	23	同一集团 关联公司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98	282	非关联方
				Malaysian Reinsurance Berhad	112	35	非关联方
				Endurance Specialty Insurance Ltd. Singapore Branch	449	141	非关联方
				Everest Reinsurance Company, Singapore	37	12	非关联方
				Peak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411	129	非关联方
				DB INSURANCE Co., Ltd	75	23	非关联方
				Seoul Guarantee Insurance Company	187	59	非关联方
				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5	23	非关联方
				CCR RE	187	59	非关联方
				Renaissance Reinsurance Ltd. (Singapore Branch)	187	59	非关联方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	47	非关联方
				新加坡再保险有限公司	112	35	非关联方
				中央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2	35	非关联方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318	100	非关联方
				Kuwait Reinsurance Company - Far East Regional Office	94	29	非关联方
				Samsung Reinsurance Pte. Ltd.	243	76	非关联方
				Echo Reinsurance Limited	131	41	非关联方
招商永隆保险有限公司	37	12	非关联方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599	188	非关联方				
Mapfre Re, Compania de Reaseguros, S.A.	374	117	非关联方				
大韩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299	94	非关联方				
总计					7,482	2,350	

（三）报告期内重大赔付事项（仅适用于财产保险公司）

报告期内重大赔付事项详见下表：

出险原因	赔付金额（万元）	是否分保	预计摊回赔款（万元）
其它意外事故	1,500.00	否	0.00
其它	1,427.02	否	0.00
火灾	2,802.96	是	1,401.48
火灾	1,023.00	是	445.11
台风	500.00	否	0.00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事项。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事项。

（六）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交易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024年4季度，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保险业务构成累计重大关联交易，金额为1.63亿元，占公司4季度保险业务收入14.24%。该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内容为中国银行向公司购买保险产品，交易价格与公司保险产品的市场价格一致，为公司保险产品的标准定价，交易价格公允。结算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2024年4季度，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保险代理业务构成累计重大关联交易，金额为0.29亿元，占公司4季度代理手续费23.77%。该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内容为中国银行代理销售公司保险产品，公司向其支付代理费，交易价格参考保险代理业务代理费的市场价格，根据双方具体

代理协议而定，交易价格公允。结算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2. 资产转让、股权转让等重大关联交易

无。

3. 债权、债务、担保事项等重大关联交易

无。

4.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八) 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诉讼事项

诉讼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诉讼现状	结案金额(万元)	估损金额(万元)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盛安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21.07.22	14345.87万元及利息	二审判决	0	0
成都小憨豆家居有限公司	保险合同纠纷	2022.04.29	5232.87	重审一审进行中	未结案	3400 (自留比例 63.16%)
陕西液化天然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合同纠纷	2022.10.17	2979.55	一审判决	未结案	600 (自留比例 13.79%)

(九) 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1) 报告期内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

被担保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担保权利人	担保事项	担保方式	担保生效时间	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备注
JOY TEA CO., Ltd.	被保险人	共同海损理算人	海事担保	保证	2020.12.16	104.30	截至共同海损分摊完毕	本担保为共同海损担保，供被保险人提货之用。

(2) 报告日存在的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

被担保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担保权利人	担保事项	担保方式	担保生效时间	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备注
HOREN CORTP Co., Ltd.	被保险人	"EVER GIVEN"轮船 东	海事担保	保证	2021. 4. 12	230. 69	至案件理 算完毕	"EVER GIVEN"轮 苏伊士运河搁浅 一案，分公司为货 主出具共损担保。

以上担保事项全部属于公司承保责任范围内的理赔事故，公司在立案时已充分估计该部分担保事项对损益的影响，未来该担保事项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损益及偿付能力产生影响。

(十) 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管理层分析与讨论内容

1. 偿付能力充足率

本季度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430.02%、409.24%，较上季度分别下降 8.01 个百分点、5.95 个百分点。

本季度公司实际资本为 50.74 亿元，较上季度下降约 1.28 亿元；最低资本为 11.80 亿元，较上季度下降约 0.08 亿元，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实际资本下降。

实际资本变化原因：本季度实际资本较上季度下降约 1.28 亿元，主要原因为本季度向股东进行了年度利润上划。

最低资本变化原因：本季度最低资本在风险分散后较上季度下降约 0.08 亿元，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投资产品配置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投资规模均较上季度有所降低，引起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下降。

2.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本季度公司基本情景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3 个月 LCR1 为 107.03%，未来 12 个月 LCR1 为 103.90%，必测压力情景下未来三个月 LCR2 为 317.35%，未来 12 个月 LCR2 为 151.01%，必测压力情景下未来三个月 LCR3 为 83.21%，未来 12 个月 LCR3 为 76.17%，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和公司整体净现金流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持续提升业务品质，承保端经营稳健，合理监控日常现金流入流出。

3. 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AAA，整体风险状况保持稳健。公司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以风险综合评级为抓手，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完善长效机制，持续稳健合规经营，实现高质量发展。

八、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无。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无。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2024年5月,标准普尔在其全球网站发布对公司跟踪评级报告,确认中银保险“A-”的长期本币保险公司财务实力评级和主体信用评级,展望“稳定”。至此,公司已连续10年获得标准普尔“A-”的长期本币保险公司财务实力评级和主体信用评级。同时,基于公司2023年良好的资本和盈利表现,标准普尔将公司自身评级由“BBB”上调至“BBB+”。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无。

（五）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因公司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服务协议到期,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服务机构。

九、实际资本

S02-实际资本表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4,828,714,905.00	4,930,580,505.42
1.1	净资产	5,363,879,587.19	5,471,715,873.69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535,164,682.19	-541,135,368.27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290,090,599.76	-269,840,259.91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0.00	0.00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0.00	0.00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245,074,082.43	-271,295,108.36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0.00	0.00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0.00	0.00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0.00	0.00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0.00	0.00
2	核心二级资本	0.00	0.00
3	附属一级资本	245,074,082.43	271,295,108.36
4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5	实际资本合计	5,073,788,987.43	5,201,875,613.78

S03-认可资产表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512,706,972.59	0.00	512,706,972.59	358,188,713.81	0.00	358,188,713.81
2	投资资产	9,415,655,435.48	0.00	9,415,655,435.48	10,003,660,277.27	0.00	10,003,660,277.27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再保险资产	1,425,371,227.47	0.00	1,425,371,227.47	1,433,493,904.44	0.00	1,433,493,904.44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820,209,238.27	0.00	820,209,238.27	1,010,822,358.88	0.00	1,010,822,358.88
6	固定资产	408,418,507.11	0.00	408,418,507.11	407,321,694.94	0.00	407,321,694.94
7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独立账户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其他认可资产	840,998,510.77	290,090,599.76	550,907,911.01	799,340,891.55	269,840,259.91	529,500,631.64
10	合计	13,423,359,891.69	290,090,599.76	13,133,269,291.93	14,012,827,840.89	269,840,259.91	13,742,987,580.98

S04-认可负债表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认可价值期末数	认可价值期初数
1	准备金负债	5,640,434,738.52	6,089,127,830.58
2	金融负债	296,000,000.00	279,000,000.00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2,123,045,565.98	2,172,984,136.62
4	预计负债	0.00	0.00
5	独立账户负债	0.00	0.00
6	资本性负债	0.00	0.00
7	其他认可负债	0.00	0.00
8	认可负债合计	8,059,480,304.50	8,541,111,967.20

十、最低资本

S05-最低资本表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175,606,327.60	1,185,788,521.59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未考虑特征系数前）	1,237,480,344.84	1,248,198,443.78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0.00	0.00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0.00	0.00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0.00	0.00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0.00	0.00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0.00	0.00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776,151,453.82	768,126,083.72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764,520,639.84	757,077,315.86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42,215,096.19	40,239,923.98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30,584,282.21	29,191,156.12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37,560,261.07	469,087,476.56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221,134,205.70	211,391,271.10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97,396,233.28	439,636,107.11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7,130,785.65	37,597,694.63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0.00	0.00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1,817,965.69	5,450,516.38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3,116,591.29	2,529,655.08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33,035,520.54	227,517,767.74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16,661,716.35	615,085,618.27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215,168,600.18	215,001,596.47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526,610,935.16	525,036,035.35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25,117,818.99	124,952,013.55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592,893,086.40	604,100,734.77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0.00	0.00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0.00	0.00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0.00	0.00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302,120.90	1,764,970.47
3	附加资本	0.00	0.00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0.00	0.00
3.2	D-SII 附加资本	0.00	0.00
3.3	G-SII 附加资本	0.00	0.00
3.4	其他附加资本	0.00	0.00
4	最低资本	1,179,908,448.50	1,187,553,492.06

IR01-财险和人身险公司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和准备金风险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费风险最低资本	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保费风险最低资本	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1	车险	150,001,471.45	58,369,504.73	136,589,207.04	59,159,159.50
2	财产险	212,260,123.11	210,665,655.96	215,450,059.78	199,228,222.75
3	船货特险	11,411,997.12	49,950,265.54	11,423,229.71	56,879,951.33
4	责任险	186,815,125.32	119,033,128.88	173,118,655.93	100,586,312.13
5	农业险	0.00	0.00	0.00	0.00
6	信用保证险				
6.1	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保险风险）	107,985,670.53		227,060,821.33	
6.2	非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	34,035,495.46	36,479,689.22	27,346,929.18	20,564,493.65
7	短意险	20,435,347.32	43,277,899.54	17,390,959.00	41,598,497.30
8	短健险	217,781,691.19	100,057,086.29	199,669,741.90	93,824,586.14
9	短寿险	0.00	0.00	0.00	0.00
10	其他险	1,330,068.95	730,699.20	1,741,049.33	1,046,803.76

IR02-财产和人身险公司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

公司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国内车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32,618,900.89	30,941,148.91
2	国内财产险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0.00	0.00
3	国内财产险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5,893,217.96	16,047,876.31
4	国际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5,917,466.89	14,315,652.32
5	国际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4,565,765.41	14,121,775.76
6	巨灾风险分散效应（1+2+3+4+5-7）	36,780,254.96	35,186,529.32
7	非寿险业务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42,215,096.19	40,239,923.98